**安坪镇扶贫车间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支出**

**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：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安坪镇扶贫车间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311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2021年12月 收到县财政拨款322万元，拨款率92%；

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2021年12月30日支付给重庆宏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工程款280万元，支付二类费用共计18.1494万元（分别是：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监理费5.12万元，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计费11.3万元，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预算编制费1.2294万元，重庆海渝建设工程设计审图有限公司施工图审查费0.5万元），剩余尾款23.8506万元由县财政收回；

项目资金管理情况。按照县乡村振兴局的要求，在项目进度达到80%后拨付92%资金，本项目县财政拨款比例达到92%，支付比例达到项目资金计划的85.19%。资金管理做到按进度比例申请拨款并支付到位，按进度需要多少，申请多少，拨付多少，专款专用，不克扣不挪用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90%，已完成资金拨付率85.19%，经自评得分87分，主要原因是绩效评价中有一项10分是2022年建设任务，没有纳入评价，另因项目还在建设中，资金拨付率还未达到100%，扣3分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完成12440㎡内围墙、绿化、标识标牌、消防设施、库房、停车位、道闸、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，完成率100%，10分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建设中单项验收合格率100%，10分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完成2021年12月底前开工，完成率100%，10分；2022还在建设中，未评价，0分（单项10分）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完成计划任务拨付率85.19%，8.5分（单项10分）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完成入驻企业7家，完成率100%，10分。

（2）社会效益。提供就业岗位250个，完成率100%，10分。

（3）生态效益。无生态效益计划。

（4）可持续影响。使用年限最低20年，1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当地群众欢迎项目建设，满意度100%，10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87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是项目还在建设中，还没完成既定建设任务，资金拨付率还未达到100%，扣3分；2022年建设任务还未完成，10分未评价。

下一步改进措施：项目正在加紧建设中，待工程完工后，可完成相关绩效评价，完成率可达100%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